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013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1 亦庄 05”、“24 亦庄投资 MTN001”、“24 亦庄投资 MTN002A”、“24 亦庄投资 MTN002B”、“24 亦庄投资 MTN003A”、“24 亦庄投资 MTN003B”、“24 亦庄投资 MTN004A”和“24 亦庄投资 MTN004B”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23 日，东方金诚对亦庄国投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1 亦庄 05”、“24 亦庄投资 MTN001”、“24 亦庄投资 MTN002A”、“24 亦庄投资 MTN002B”、“24 亦庄投资 MTN003A”、“24 亦庄投资 MTN003B”、“24 亦庄投资 MTN004A”和“24 亦庄投资 MTN004B”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公司法》及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公司内部审计等机构根据实际行使监事会职责，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已经内部审议通过并取得公司股东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同意的股东决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公告称，本次公司组织结构变动为贯彻落实《公司法》及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相关工作要求，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5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